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 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 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5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Midland IC&I Limited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其他本集團現有資料所作出之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錄得綜合淨溢利約港幣一千五百萬元,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綜合淨溢利增加(相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淨溢利約港幣二百萬元)。縱使香港非住宅物業成交量下降,本集團能夠強化其市場地位及達致更好的成本效益。強化的市場地位及成本效益的改善導致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有所改善。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其他本集團現有資料之初步審閱而作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將載於本公司之全年業績公告,該公告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底前刊發。

- 1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Midland IC&I Limited
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雅美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黃靜怡女士及黃漢成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 簡松年先生、鄧美梨女士及曾令嘉先生(諸國輝先生為其替代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英永祥先 生、沙豹先生及何君達先生。

^{*}僅供識別